檔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張婕筠
電話：082-325630#52163
電子信箱：jenny70622@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100142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371020000A_1110014255_ATTACH1.pdf）

主旨：檢送「金門縣政府獎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英語檢定考試補助要點」乙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獎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參加英語檢定考試補助要點辦理。

二、每年分為兩梯次申請：第一次為每年6月30日前，第二次為每年12月10日前。每年度第一次申請可連同前一年度尚未申請者一併申請。

三、旨揭經費補助採集體申請方式辦理，請貴校依旨揭要點第4條規定統一彙整下列資料並驗證造冊後向本府提出申請：

(一)英語檢定考試及格證明書影印本。

(二)各階段報名費收據或證明正本。

(三)CEF架構對照表。

四、檢附補助要點1份。

正本：各國中小(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國小部）、國立金門高級中學、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2/21 15:54:11

教務處　111/02/21 16:41
1110000935　有附件